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顺发恒业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 9 人，实际参与表决 4 人，其余 5 人为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参与表决人员分别是：海侠、李历兵（独立董事）、邵劭（独立董事）、郑刚（独立董事）。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实施，公司全资子公司顺发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业公司”）与普星聚能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普星聚能”）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以自有资金 18,865.16 万元，向普星聚能收购其持有浙江东海德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迦风电”）100%股权和浙江星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星风电”）65%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按照会计政策将德迦风电和星星风电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普星聚能与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王竞楠、顾根永、盛树浩、王红民、孙宏涛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海侠、李历兵（独立董事）、邵劭（独立董事）、郑刚（独立董事）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30）。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请参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章程》；
- 2、《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